

证券代码：834044

证券简称：富泰和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公司挂牌以来，分别于2016年和2018年实施过两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行为。2016年实施的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内使用完毕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33）。2018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18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：

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了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决定向35名公司高管或核心员工定向发行普通股新股，发行规模不超过361.70万股（含361.70万股），发行价格为3.00元/股，募集资金不超过10,851,000.00元（含10,851,000.00元）。截至2018年10月18日，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10,851,000.00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2018年11月12日出具了编号为“广会验字〔2018〕G18004540047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2018年11月23日，全国股转公司出具《关于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〔2018〕3900号），确认公司发行新增股份数量3,617,000股，其中限售738,750股，不予限售2,878,250股。本次新增股份不予限售部分的可转让日为2018年12月3日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》，并于2016年8月25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5）。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2018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：

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公司已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以下简称“专户”）。专户基本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15166628888830

上述专户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，截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，全部募集资金已转入上述专户。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与主办券商（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）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（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）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### 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2018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：

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将全部募集资金10,851,000元（不含利息）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，账号为44201542000052504516的基本结算账户中。公司依照《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》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，将全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2018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0,851,000.00
加：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	4,995.95
二、募集资金使用	10,855,995.95
（一）补充流动资金	10,851,000.00

（二）支取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	0.00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	4,995.95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

经核查，2018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，2018年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及相关信息披露违规的行为。

#### 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。

#### 七、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

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批准报出。

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